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3）49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 2022 年农村饮水提质及水毁 修复工程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水利局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 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 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农村饮水提质及水毁修复工程资金 42.7 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 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2130504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3 年 7 月 10 日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7月5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卢氏县水利局	卢氏县2022年农村饮用水提质及水毁修复工程	42.7	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	合计	42.7			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卢氏县水利局	卢氏县2022年农村饮水提质及水毁修复工程	巩固三保障成果	卢氏县水利局	东明镇、文峪乡、坡镇、潘河乡、朱阳关镇、双槐乡、桐乡、汤河乡、狮子坪乡、官道口镇、龙湾镇、范里镇、涧沙乡、杜关镇	对66处农村饮水工程老旧管网进行提质改造，新建截水墙3座，进、蓄水池20座，大口井及机井6眼，管理房及管理院4座，维修蓄水池2座，更换水泵11台，安装无塔供水器5台，控制柜5台，净化设备1台，更换管道8.59万米，铺设钢管1343米，入户581户，为15个乡镇55个行政村25074名农村群众的饮水提供保障。	解决15个乡镇55个行政村25074人的饮水问题，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，提高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。工程建成后，移交给项目所在村委会进行管护，制定管护制度，明确管护人员，核定水价，收取水费。	42.7	2023.1.15	